

证券代码：871206

证券简称：二乘三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深圳市二乘三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水库新村工业区 2 栋 3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王瑞凤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股东大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度报告》及《2023 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报出。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计划情况，审议 2024 年财务收支预算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6）。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股东均应回避该议案的表决，但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均需回避表决，故均不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均参与本议案的表决，特此说明。

#### （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二乘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7）。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八）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二乘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伶伶女士将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二乘三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俊伟、陈波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深圳市二乘三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二乘三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二乘三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